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之概覽。由於此為概要，故並不載有所有對閣下重要之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配售股份前，務須閱讀整本招股章程。投資予任何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均有風險。投資於配售股份涉及之部份特有風險載於「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配售股份前，務須仔細閱讀該節。

概覽

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開始業務起一直從事放債業務。我們主要的營運附屬公司為第一信用，是根據放債人條例的條款在香港註冊的持牌放債人。我們於香港經營放債業務，提供兩大貸款種類，即：(i)無抵押貸款；及(ii)有抵押貸款。本集團的客戶包括個人、公司及外籍家傭。外籍家傭對我們的業務貢獻及重要性日漸增加，因此與個人客戶區分，作獨立分類。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止，我們在香港經營五家分行，分別位於中環、旺角、銅鑼灣、荃灣及西貢。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活躍貸款賬戶數目分別為2,287、2,864、5,992個及5,572個。活躍貸款賬戶指於上述日期仍然持續及仍有未償還款項的貸款賬戶。未償還款額包括未結算債款額，其中(i)無逾期或減值；(ii)逾期但無減值；及(iii)已減值。本集團已按照其減值政策就已減值貸款撥備，詳情載於「業務」一節「貸款減值撥備」一段。貸款已悉數清付或撇賬的貸款賬戶歸類為非活躍。

逾期超過180天的貸款歸入損失類別，而歸類為損失的貸款，經採取一切必要的追討行動無效後，將予撇銷。所有撇銷均須經曾先生按季批准，並提交信貸委員會審議。

概 要

往績記錄期內應收貸款總額，按貸款類別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活躍貸款 賬戶數目	千港元	%	活躍貸款 賬戶數目	千港元	%	活躍貸款 賬戶數目	千港元	%	活躍貸款 賬戶數目
(i) 無抵押貸款												
個人客戶												
私人貸款	94,353	43.5	252	90,370	54.3	343	80,373	43.3	626	61,858	31.6	618
商戶掛鈎貸款	3,302	1.5	442	1,630	1.0	273	330	0.2	79	81	0.1	28
公司客戶	97,655	45.0	694	92,000	55.3	616	80,703	43.5	705	61,939	31.7	646
公司貸款	38,178	17.6	14	10,186	6.1	10	15,214	8.2	12	23,908	12.2	14
公司循環融資	—	—	—	—	—	—	—	—	—	—	—	—
外幣家備貸款	38,178	17.6	14	10,186	6.1	10	15,214	8.2	12	23,908	12.2	14
小計	6,648	3.1	1,516	11,745	7.1	2,199	36,095	19.4	5,216	31,009	15.9	4,850
小計	142,481	65.7	2,224	113,931	68.5	2,825	132,012	71.1	5,933	116,856	59.8	5,510
(ii) 有抵押貸款												
個人客戶	40,400	18.6	37	26,066	15.6	27	26,573	14.3	32	29,875	15.3	34
公司客戶	—	—	—	—	—	—	1,591	0.8	1	19,582	10.0	2
第一物業按揭貸款	40,400	18.6	37	26,066	15.6	27	28,164	15.1	33	49,457	25.3	36
個人客戶	27,592	12.7	23	23,135	13.9	10	23,570	12.7	25	26,155	13.4	25
公司客戶	2,409	1.1	2	3,295	2.0	2	2,000	1.1	1	3,000	1.5	1
非第一物業按揭貸款	30,001	13.8	25	26,430	15.9	12	25,570	13.8	26	29,155	14.9	26
其他有抵押貸款	—	—	—	—	—	—	—	—	—	—	—	—
—公司客戶	4,093	1.9	1	—	—	—	—	—	—	—	—	—
小計	74,494	34.3	63	52,496	31.5	39	53,734	28.9	59	78,612	40.2	62
總計	216,975	100.0	2,287	166,427	100.0	2,864	185,746	100.0	5,992	195,468	100.0	5,572

下表載列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總額以及應收貸款(扣除減值撥備)，另載列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平均貸款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總額	216,975	166,427	185,746	195,468
應收貸款(扣除減值 撥備)	208,446	156,954	178,021	188,685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平均貸款結餘	179,872	206,058	167,080	183,010

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無抵押貸款的淨息差介乎29.8%至30.7%，較同期有抵押貸款介乎9.6%至16.9%的淨息差為高。尤其是，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概 要

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無抵押外籍家傭貸款的淨息差分別為45.4%、42.0%、47.3%及47.1%。有關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收益走勢及淨息差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經營業績概要」一段。

資金來源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的放債業務主要以下列方式撥付：(i)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ii)發行股份所得資金；及(iii)由獨立第三方及關連人士(包括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主席冼先生)以貸款及／或信貸融通額方式提供的財務援助。此等策略減低本集團對信貸市場作為資金來源的不穩定因素的敏感度。進一步詳情載於「業務」一節「資金來源」及「關連交易」一節「來自關連人士財政資助」一段。

除利用按揭貸款為我們自置物業提供資金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向商業銀行獲取任何貸款，因為我們未能符合獲取銀行貸款的資格。如向商業銀行要求貸款，他們務必要求有關貸款附帶股東及／或董事的個人擔保。有關個人擔保的要求對本集團而言並不可行，因為本集團有一批股東，但沒有單一方擁有控制權益，而概無股東或董事能夠提供個人擔保，以所有其他股東為受益人承擔信貸風險。

於上市後，管理層預期我們的放債業務主要以股本發行及內部資源撥付。然而，本集團可能於適當時候自獨立第三方(包括銀行及金融機構)獲得信貸融通額。董事已作出查詢，並基於初步回應，認為本公司的上市地位有助改善此等銀行及金融機構就向我們授出貸款的評估。本集團未收到任何銀行及金融機構的通知，亦無保證我們可獲得此等融通額。我們的業務模式衍生之風險進一步詳情載列於「風險因素」一節。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放債業務主要以香港客戶為目標對象。我們主要將客戶歸入三大組別：

- (i) 個人，即個人借款人，大部分均為香港居民。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本地個人客戶包括行政人員、公務員、中小企業東主及專業人士。個人客戶的年薪約介乎零(非受僱人士及退休客戶)至大約4,000,000港元。

概 要

(ii) 外籍家傭，即持有有效工作簽證在香港受僱為家庭傭工的人士。

(iii) 公司，即公司客戶。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公司客戶從事的行業，包括但不限於貿易、製造業、印刷業、進出口、投資控股、煤礦業務、玩具禮品及食品相關行業。

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活躍貸款賬戶數目分別為2,287、2,864、5,992個及5,572個。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5,572個活躍貸款賬戶之中，約12.7%屬於個人客戶、約87.0%屬於外籍家傭約、0.3%屬於公司客戶。儘管外籍家傭貸款賬戶數目構成本公司貸款組合頗大比重，但貸款金額一般較小，往績記錄期內的平均貸款額約為8,143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五大客戶分別共佔本集團總收益約64.2%、65.2%、31.8%及27.0%。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應收五大客戶的貸款分別約101,900,000港元、77,000,000港元、52,700,000港元及41,200,000港元，分別佔我們合計應收貸款總額約47.0%、46.3%、28.4%及21.1%。我們的單一最大客戶往績記錄期內佔我們總收益約24.6%、35.9%、14.3%及11.2%。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五大客戶除謝欣禮先生為主要股東，故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外，其他均為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謝先生應收款項為20,200,000港元，當中包括兩筆金額分別為6,200,000港元及14,000,000港元的固定貸款。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向謝先生的應收款項減少至4,400,000港元。來自謝先生的收入約為2,600,000港元及9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收入分別約6.4%及4.9%。

我們在過往數年持續分散我們的貸款組合。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底及二零一零年初自兩名終止向本集團借貸的主要客戶收取大額還款約75,800,000港元。所得款項主要投放於包括較大數量的個人及外籍家傭貸款賬戶之貸款組合。就此，私人貸款賬戶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43戶增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26戶，繼而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微降至618戶。外籍家傭貸款賬戶數目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199個增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216個，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降至4,850個。

外籍家傭貸款對我們的放債業務貢獻及重要性日漸增加，從以下數據可見一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自外籍家傭貸款的應收貸款顯著增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6,100,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700,000港元增加約207.3%，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此貸款類別維持約31,000,000港元。外籍家傭貸款的信貸風險較高，此乃與其居住及就業狀況有關，故貸款利率一般高於本地私人貸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抵押外籍家傭貸款及無抵押私人貸款的淨息差分別約為47.3%及25.5%，而各自貸款類別個別評審的減值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5.0%及0.2%。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無抵押外籍家傭貸款及無抵押私人貸款的淨息差分別約為47.1%及25.2%，而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減值率則分別約4.3%及0.2%。鑒於外籍家傭貸款的減值率較高，獲取的溢利亦較豐厚，但減值率可以控制，故此有關利率較其他貸款類高，足可抵銷增加的信貸風險。然而，在我們使貸款組合多樣化的過程中，並無保證該等貸款的信貸質量能保持過去趨勢。倘特定一類貸款的信貸質量基於本集團未預計的因素而變差，我們或無法調整利率以有效抵銷增加的信貸風險。因此，我們組合的減值虧損或超過利息收入增長，對我們財務表現構成不利影響。

外部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

為追討債務，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內與五位外部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訂立合約，他們均為獨立第三方。上述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均為專門向持牌放債人及參與信貸行業的金融機構提供該等服務的公司。我們備有多位外部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可供不時委託，委託均屬非獨家性質，並無固定期限。有關本集團挑選及監察外部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的詳情，請參閱「業務」一節「外部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一段。倘若某外部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的服務未能令人滿意，譬如三個月內仍未能收回任何款項，我們可能會終止對其委託並以其他供應商取代。外部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必須成功追討款項，才會獲得支付費用，該費用通常為收回款項約30%。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收回率(即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收回的金額除以委派予彼等

應收貸款總額)分別約為3.9%、14.1%、13.1%及14.0%。我們支付給外部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的費用，通常均可悉數從客戶收回，尤其鑒於委派予外部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的貸款收回率低，故有關費用一般從他們成功收回總額中扣除。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委託外部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追討貸款分別約6,800,000港元、4,600,000港元、7,400,000港元及6,100,000港元，佔各年末／期末應收貸款總額約3.2%、2.8%、4.0%及3.1%。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產生的外部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已付及應付款項分別約為71,360港元、167,861港元、309,807港元及228,099港元，佔我們同期收益分別約0.1%、0.3%、0.8%及1.3%。

防止清洗黑錢

我們在進行放債業務的過程中，經常與客戶進行現金收支往來，因此我們面臨無意中涉及清洗黑錢活動的風險。有關我們的防止清洗黑錢措施，我們採納客戶背景核實程序，要求貸款申請人提供身份證明、職業或業務詳情及聯絡方法，然後對該等資料進行核實，包括致電有關號碼及在互聯網搜尋資料(如有)求證。我們也在電腦系統內保存客戶檔案，記錄所有新舊客戶的一切重要資料及貸款提取記錄。凡超過50,000港元的大額現金提取，我們一律不會以現金支付，除非獲曾先生按個別情況批准。同樣，凡超過50,000港元的客戶還款，也需以支票或銀行轉賬方式進行。倘若任何客戶要求作出超過500,000港元的現金還款，或發現任何可疑的還款模式，有關個案均會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立刻向分行經理及合規主任通報，讓他們留意有否任何可能異常之處。董事每月會對所有可疑或可能需要向有關當局通報的貸款提取交易進行審議，並按需要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就我們向獨立第三方放債人及／或我們的關連人士獲取的借貸，我們會對放債人進行公司及法律查冊，瞭解他們的背景。我們要求所有貸款款項以銀行轉賬方式匯給我們，也以銀行轉賬方式向貸款人還款。我們亦會保存與我們的貸款人進行金錢交易的文件及所有匯款單據，以資記錄。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需要向有關當局通報的可疑個案。有鑒於上述措施足以覆蓋我們或受清洗黑錢活動影響的現金流入及流出，保薦人認為，本集團就其業務現時制定有關防止清洗黑錢的內部監控程序足夠有效，並且妥善執行。有關獨立第三方放債人身份、我們的關連人士、獲取貸款的理由以及相關內部監控程序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業務」一節「防止清洗黑錢」及「資金來源」各段。

領牌規定

在放債人條例及放債人規例監管下，我們作為放債人營運及經營放債交易。我們只可在牌照所指明的處所及按照牌照上的條件經營我們的業務。放債人牌照為期由發給牌照日期起計十二個月且不得轉讓。倘我們擬在我們牌照上所指明處所以外增設其他處所來經營放債人業務，我們可向牌照法庭申請將如此增設的處所簽注在我們的牌照上。我們通常在我們的牌照期滿前三個月內申請將該牌照續期。我們的放債人牌照（涵蓋我們五個分行業務）自我們二零零七年開始業務以來每年續期。我們的牌照最近一次續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六日，有效期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香港的放債行業監管機關包括：

- **牌照法庭** — 負責裁定申請及發給放債人牌照
- **放債人註冊處處長**（該職務現由公司註冊處處長履行）— 負責處理放債人牌照的申請、簽署牌照並備存放債人的登記冊，以供公眾查閱
- **警務處處長** — 負責調查放債人牌照的申請及簽署、向放債人發出投訴及執行放債人條例

放債人牌照的申請或續期須向牌照法庭提出，有關申請的副本須複製予警務處處長。警務處處長將調查申請人，以確定是否有理由反對該宗申請。牌照法庭其後聆訊並裁定是否發給或重續放債人牌照。

過往未有遵守放債人條例事宜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若干貸款安排違反放債人條例第22(1)(c)條。在二零零九年三月期間內部審閱我們的貸款文件時，管理層發現部分舊貸款文件的若干條款違反放債人條例，因該等舊貸款文件規定徵收逾期利息的利率，超過正常的貸款利率，即違反放債人條例。根據法律意見，本集團已實行補救措施，透過書面通知方式通知受影響客戶，修訂貸款協議的若干條款，以確保符合放債人條例，並在需要的情況下將多收的利息金額退還予借款

人。根據上述退款措施及對多付還款的借款人作出的退款，若干退款支票(約7,980港元，涉及264個貸款賬戶)並未收集或存入銀行，最終逾期無效。我們其後重新頒布通告及重發退款支票到我們所悉借款人最新的地址，以退還其款項，以及已對上述未取金額作出撥備。上文詳情載於「業務」一節「與本集團遵守放債人條例有關的監管風險」一段。

主要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所具有的競爭優勢載列如下(各項之更多詳情參見「業務」一節「主要優勢」一段)：

- 擁有富經驗的管理團隊，執行董事從事信貸行業已有相當長的時間。
- 商業銀行受金管局規管且須遵守嚴格資本要求及借貸限制，相比我們在管理貸款組合的成份時可享有更大彈性，能提供具競爭力的借貸產品，以更廣泛的客戶群為對象，特別是無法向銀行提呈信貸融資的人士。
- 已在香港島、九龍及新界不同地點建立覆蓋全港的支行網絡，方便接觸目標客戶。

業務目標及策略

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目標乃成為香港放債行業翹楚，且集中於我們的私人貸款、企業貸款、物業按揭貸款及外籍家傭貸款產品。我們擬採取以下策略達到該業務目標：

1. 藉授出更多現有貸款類型並切合各客戶群不同需要及靈活還款安排，以擴充我們的貸款組合並拓展我們的客戶基礎。
2. 推行市場推廣活動，提高客戶對我們品牌及各貸款產品的知名度。
3. 擴充分行網絡及貸款主任團隊，並發展我們的網站，以提高客戶覆蓋面。

我們的業務目標及策略進一步載列於「未來計劃及業務目標」一節。我們的董事已編製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實施計劃，旨在達到上文所載列之業務目標及策略。實施計劃詳情進一步載列於「未來計劃及業務目標」一節「實施計劃」一段。

概 要

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配售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假設(i)配售價每股0.35港元；及(ii)無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在扣除包銷佣金及專業費用後，預期約為53,010,000港元。我們擬將該筆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a) 約47,710,000港元，即根據配售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約90%用作下表所載用途；
及

(b) 約5,300,000港元，即根據配售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約10%用作一般營運資本：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至		止六個月			總計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藉授出更多現有貸款類型擴充我們						
現有貸款組合並拓展我們的客戶基礎	—	45.61	—	—	45.61	
提高客戶對我們品牌及貸款產品類型認識	0.20	1.80	—	—	2.00	
擴充我們的分行網絡及貸款人員團隊以						
提高客戶覆蓋面	0.05	—	—	—	0.05	
持續加強我們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能力	0.05	—	—	—	0.05	
總計	0.30	47.41	—	—	47.71	

以上可能的所得款項用途或許會根據我們不斷演變的業務需求及發展計劃而變更。倘配售所得款項並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投放於短期活期存款。

倘若悉數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假設配售價每股0.35港元)，則我們將接受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目前估計約為10,500,000港元，將按上述方式及比例分配。假如上述所得款項用途發生了任何重大改變，我們將按照聯交所的規定刊發公告及在相關年度的年報中作出披露。

概 要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選錄(全部均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綜合全面收益表選錄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52,090	53,031	40,446	15,482	18,186
其他收入	1,304	1,811	4,821	1,272	3,161
	53,394	54,842	45,267	16,754	21,347
行政開支	(11,171)	(12,121)	(13,995)	(5,398)	(6,247)
其他經營開支	(16,432)	(15,257)	(16,447)	(6,043)	(6,972)
財務費用	(5,665)	(4,611)	(1,113)	(444)	(773)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126	22,853	13,712	4,869	7,355
所得稅開支	(3,791)	(5,235)	(3,771)	(1,274)	(1,946)
年度／期間溢利	16,335	17,618	9,941	3,595	5,40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可供出售資產；公平值變動	—	(580)	(3,712)	(2,514)	270
年度／期間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	(580)	(3,712)	(2,514)	270
年度／期間總全面收益	16,335	17,038	6,229	1,081	5,6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6,335	17,618	9,941	3,595	5,4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全面收入	16,335	17,038	6,229	1,081	5,679

概 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料選錄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53,422	87,418	108,768	114,846
流動資產總值	<u>163,773</u>	<u>128,034</u>	<u>130,051</u>	<u>141,168</u>
資產總值	217,195	215,452	238,819	256,014
流動負債總額 (附註1)	(39,143)	(20,227)	(41,651)	(52,127)
非流動負債總額	<u>—</u>	<u>(135)</u>	<u>(849)</u>	<u>(1,889)</u>
負債總額	(39,143)	(20,362)	(42,499)	(54,016)
流動資產淨值	124,630	107,807	88,400	89,041
已發行股本	—	240	240	240
儲備	<u>178,052</u>	<u>194,850</u>	<u>196,079</u>	<u>201,758</u>
權益總額	<u><u>178,052</u></u>	<u><u>195,090</u></u>	<u><u>196,319</u></u>	<u><u>201,998</u></u>

綜合現金流量表資料選錄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61,401)	69,321	(15,100)	14,536	(5,453)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768)	(48,200)	(5,408)	(10,763)	166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u>64,885</u>	<u>(19,505)</u>	<u>13,968</u>	<u>225</u>	<u>8,80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716	1,616	(6,540)	3,998	3,514
於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2)	<u>4,056</u>	<u>6,772</u>	<u>8,388</u>	<u>8,388</u>	<u>1,848</u>
於年/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2)	<u><u>6,772</u></u>	<u><u>8,388</u></u>	<u><u>1,848</u></u>	<u><u>12,386</u></u>	<u><u>5,362</u></u>

附註：

- 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總額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為高，主要由於計息貸款結餘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5,700,000港元升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約45,300,000港元，上升乃由於期內向獨立第三方放債人獲取額外借貸供拓展我們貸款組合之用。

概 要

2.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為低，主要由於期內我們的盈利能力較低，加上我們拓展其貸款組合所致。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至約5,400,000港元乃由於期內內向獨立第三方放債人獲取額外貸款，我們同時動用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5,500,000港元供拓展我們貸款組合之用。

經營業績概要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收益來自放債業務過程中，藉提供貸款而收取的利息。於往績記錄期，向客戶收取的實際年利率介乎約4.00%至59.99%，而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向客戶收取的年利率平均約為24.2%及23.9%。

以下載列往績記錄期內按貸款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無抵押貸款										
<i>個人客戶</i>										
私人貸款	23,169	44.5	31,883	60.1	17,497	43.3	7,277	47.0	7,629	41.9
商戶掛鈎貸款	542	1.0	313	0.6	51	0.1	49	0.3	11	0.1
	23,711	45.5	32,196	60.7	17,548	43.4	7,326	47.3	7,640	42.0
<i>公司客戶</i>										
公司貸款	13,787	26.4	10,725	20.2	3,497	8.7	1,432	9.3	1,054	5.8
公司循環融資	145	0.3	265	0.5	—	—	—	—	—	—
	13,932	26.7	10,990	20.7	3,497	8.7	1,432	9.3	1,054	5.8
外籍家傭貸款	3,054	5.9	3,175	6.0	13,482	33.3	4,159	26.9	6,731	37.0
小計	40,697	78.1	46,361	87.4	34,527	85.4	12,917	83.5	15,425	84.8
有抵押貸款										
<i>個人客戶</i>										
個人客戶	2,978	5.7	3,778	7.1	3,482	8.6	1,431	9.2	1,395	7.7
<i>公司客戶</i>										
公司客戶	60	0.1	—	—	101	0.2	—	—	83	0.4
第一物業按揭貸款	3,038	5.8	3,778	7.1	3,583	8.8	1,431	9.2	1,478	8.1
<i>個人客戶</i>										
個人客戶	2,048	3.9	1,285	2.4	1,594	3.9	601	3.9	900	5.0
<i>公司客戶</i>										
公司客戶	2,268	4.4	933	1.8	742	1.9	533	3.4	383	2.1
非第一物業按揭貸款	4,316	8.3	2,218	4.2	2,336	5.8	1,134	7.3	1,283	7.1
其他有抵押貸款	4,039	7.8	674	1.3	—	—	—	—	—	—
小計	11,393	21.9	6,670	12.6	5,919	14.6	2,565	16.5	2,761	15.2
總計	52,090	100.0	53,031	100.0	40,446	100.0	15,482	100.0	18,186	100.0

概 要

貸款產品表現分析

二零一零年一月至十二月

貸款產品	估本集團平均 未償還貸款之 百分比 %	估年內利息收入 減撥備／撇銷之 百分比 %
私人貸款	39.9	47.7
商戶掛鈎貸款	0.5	0.1
公司貸款	9.4	10.1
公司循環融資	0.0	0.0
外籍家傭貸款	16.7	26.0
第一物業按揭貸款	18.1	9.4
非第一物業按揭貸款	15.4	6.7
其他有抵押貸款	0.0	0.0
總計	100.0	100.0

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五月

貸款產品	估本集團平均 未償還貸款之 百分比 %	估年內利息收入 減撥備／撇銷之 百分比 %
私人貸款	38.2	52.3
商戶掛鈎貸款	0.1	0.0
公司貸款	9.0	7.6
公司循環融資	0.0	0.0
外籍家傭貸款	18.1	20.1
第一物業按揭貸款	19.7	10.7
非第一物業按揭貸款	15.0	9.3
其他有抵押貸款	0.0	0.0
總計	100.0	100.0

收益、其他收入及除稅後利潤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維持於52,100,000港元及53,000,000港元相若水平。於該兩個年度，我們分別錄得除稅後利潤16,300,000港元及17,600,000港元相近水平。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及除稅後利潤分別減少至約40,400,000港元及9,900,000港元，主要由於(i)放債活動放緩；及(ii)應收貸款的平均利率較低。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平均貸款組合結餘約為167,1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分別約為179,900,000港元及206,100,000港元。結餘減少主要由於我們二零一零年的放債活動放緩。於二零零九年底及二零一零年初自兩名主要客戶收取約75,800,000港元大額還款後，我們將貸款投放於較大數量及類別較多的客戶群，尤其是外籍家傭。貸出上述資金需時，過程中餘下部份現金有待投放，故此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貸款組合結餘有所減少。此外，平均年利率約為24.2%，而過往兩年則約為25.7%及29.0%。上述因素導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息收入減少。

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因放債業務附帶收取各種費用的其他收入，包括逾期罰款、按揭開戶費、提早還款服務費、展期費及不可退回按揭貸款申請費。其他收入亦包括股息收入及租金收入。有關其他收入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一節「其他收入」一段。我們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了其他收入約5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00,000港元為少，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零九年精簡借款人的利息及費用架構，停止收取逾期罰款、按揭開戶費及提早還款服務費。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增至約2,300,000港元主要由於年內確認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約1,300,000港元。

總括而言，我們過去一年放債業務的收益曾經減少。儘管我們的貸款組合結餘上升，但在總貸款結餘及活躍貸款賬戶數目方面的全盤貸款組合主要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擴大，意味著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未動用的現金較高，收益較低。基於上文所述並撇除股息收入等其他收入，再加上上市相關開支約7,300,000港元，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純利及相應的邊際溢利邊際大幅下降。

概 要

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收益從上一年度同期約15,500,000港元增至約18,200,000港元，增幅約17.5%。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平均貸款結餘增長所致，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同期約155,600,000港元增至約183,000,000港元。應收貸款總額則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5,700,000港元增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約195,5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其他收入約500,000港元，相比截至二零一零年同期則約為40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期內總租金收入增加以及獲取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除稅後利潤約為5,400,000港元，相應的邊際純利約29.7%，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23.2%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6%較高。儘管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整體純利邊際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若，純利及相應的純利邊際增加主要由於(i)期內收益增幅與貸款組合的增幅相符，部分被行政開支及財務成本的上升抵銷；及(ii)期內確認上市相關開支減少，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800,000港元，相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約為2,400,000港元。

現金流量

鑒於我們的放債業務性質，當我們的貸款組合增長高於來自借款人的應收貸款時，將出現經營淨現金流出。與此同時，倘我們減慢批出貸款的速度，或會錄得經營現金流入。我們或藉債務或股本融資填補經營現金差額。例如，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61,400,000港元，此乃由於擴充貸款組合以及我們年內發行新股並向關連人士及獨立第三方放債人獲取貸款為營運提供資金。誠如上文詳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均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鑒於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擴充貸款組合，故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15,100,000港元。由於上述的現金流出淨額以及二零一零年十月支付首次公開招股前股息，我們的年終現金結餘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400,000港元減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00,000港元。為籌集擴充貸款組合所需

概 要

資金，我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取額外的借貸約20,000,000港元。因此，我們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水平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上升約129%。

我們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確認了現金流入淨額約3,500,000港元，原因為我們向獨立第三方放債人獲取額外借貸10,000,000港元所致，其中部份因期內已付財務成本、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以及我們貸款組合增長所抵銷。

我們貸款組合的平均年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9.0%降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2%，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則為23.9%，下降主要由於(i)本集團提供較低的利率以回應整體市場利率以及競爭，尤其是公司客戶；及(ii)兩名客戶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底及二零一零年初償還上述貸款約22,800,000港元及53,000,000港元，年利率介乎35%至40%。然而，我們向獨立第三方放債人獲取借貸的成本較低，從過往的年利率大多超過10%降至約8.5%，緩和了我們貸款組合平均年利率的降幅。至於開支方面，與上市相關的屬一次性性質。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將協助我們擴充貸款組合，減低向獨立第三方放債人借款的需求。

展望未來，我們擬利用上市預期所得款項繼續持審慎態度擴充我們現有產品的貸款組合，其中會考慮我們不時的流動資金狀況。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活躍貸款賬戶數目增加，尤其是我們的私人貸款及外籍家傭貸款，足證我們將貸款投放至較多數目的客戶之計劃已逐步實現。此舉預期會為我們帶來源源不絕的收益。儘管如此，我們將密切關注我們貸款組合的減值率，特別是外籍家傭貸款的減值率。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相信本集團將能持續發展其業務，往績記錄期內經營表現轉差預期並不反映上市後我們的經營表現。

概 要

淨息差

下表列出我們的客戶組別各自的淨息差(淨利息收入對應收貸款總額的平均餘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於五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止五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附註)	(附註)
無抵押貸款	30.3%	29.8%	30.4%	30.7%	29.8%		
私人貸款	27.5%	30.1%	25.5%	28.6%	25.2%		
外籍家傭貸款	45.4%	42.0%	47.3%	46.4%	47.1%		
公司貸款	33.7%	26.6%	21.8%	19.2%	14.8%		
有抵押貸款	16.9%	9.6%	10.4%	10.6%	10.1%		
私人貸款	11.2%	7.9%	9.3%	8.9%	9.6%		
公司貸款	32.4%	37.5%	30.2%	40.1%	13.5%		
全部貸款	25.8%	23.6%	23.7%	23.3%	23.0%		

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淨息差以年計值，以作比較用途。

於往績記錄期內，無抵押貸款的淨息差較為穩定。償還若干帶有較高利率貸款後公司客戶淨息差的減少已被應收貸款餘額及外籍家傭活躍貸款賬戶(通常比其他貸款有更高息差)數目大幅增加所抵銷。

我們有抵押貸款的淨息差由二零零八年的高峰約16.9%減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約10.1%。於往績記錄期內有抵押貸款的客戶數目持續偏低以及授予客戶的利率取決於其當時各自的信用及情況，因此淨息差不穩定。在這方面，我們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我們向公司批出的有抵押貸款分別錄得約37.5%及30.2%的較高息差。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五月批出18,000,000港元的有抵押公司貸款，公司有抵押貸款的淨息差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減至約13.5%，導致期內較高的平均有抵押公司貸款金額及相對較小的相應利息收入。與此同時，批予個人客戶的有抵押貸款利率自二零零九年起在低利率環境及房地產按揭貸款市場增加競爭下仍然相對較低。

概 要

貸款的減值率

以下載列往績記錄期內按貸款類別劃分的貸款減值率(即年／期末個別評估的減值撥備除年／期末扣除減值撥備前應收貸款總額)概要，以「財務資料」一節「減值率及壞賬撇銷」一段的形式列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無抵押貸款	1.6%	1.3%	1.8%	1.5%
私人貸款	0.5%	0.2%	0.2%	0.2%
商戶掛鈎貸款	0.3%	0.1%	0.5%	6.8%
企業貸款	3.6%	9.7%	3.2%	1.5%
公司循環融資	—	—	—	—
外籍家傭貸款	6.1%	2.3%	5.0%	4.3%
有抵押貸款 (附註)	8.3%	13.9%	10.2%	6.4%
第一物業按揭貸款	0.5%	0.5%	—	—
非第一物業按揭貸款	20.0%	27.1%	21.4%	17.2%
其他有抵押貸款	—	—	—	—
全部貸款	<u>3.9%</u>	<u>5.3%</u>	<u>4.3%</u>	<u>3.5%</u>

附註： 僅供說明用途，倘計算時扣除向若干聯合借款人授出金額20,000,000港元的經重組有抵押貸款，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有抵押貸款的減值率分別為0.4%、0.9%、0.0%及0.0%。

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於年／期末整體應收貸款總額的減值率介乎3.5%至5.3%的穩定水平。就每種貸款類別而言，個別的減值率波幅較大，特別是借客人數目較少的貸款類別。具體而言，非第一物業按揭貸款的減值率相對較高，於年／期末介乎17.2%至27.1%，原因是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就授予若干聯名借款人貸款進行個人評核的減值撥備，涉及的應收貸款總額為20,000,000港元。該等貸款隨後於二零零九年三月重組，由於貸款按照重組時間表依時償還，本集團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錄得任何虧損。儘管如此，此等貸款仍歸入減值類別，故此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非第一物業按揭貸款的減值率均維持於較高水平。

本集團放債業務的可持續性

(a) 有關我們的放債業務，我們提請 閣下注意下文：

應收貸款結餘

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中開業以來，其放債業務於往績記錄期內經歷多次的波動，其應收貸款平均結餘從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06,100,000港元降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67,100,000港元。下降乃由於貸出貸款的步伐減慢。此下降為暫時性，隨著貸款宗數及金額遞增，應收貸款平均結餘方才從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升至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183,000,000港元。

據「財務資料」一節「收益」一段進一步說明，上述應收平均貸款的暫時性下降反映本集團貸款組合更多樣化，覆蓋廣大客戶基礎，將償還大額貸款所得收益用於向大量客戶墊支較少金額貸款，包括增加對外籍家傭的貸款。

收益及淨息差

鑒於過去兩年整體的市場利率下降，加上競爭越加激烈，我們的淨息差從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8%溫和降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23.6%、23.7%及23.0%。較低應收貸款平均結餘及較低淨息差的因素結合影響拖累我們的利息收入從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分別52,100,000港元及53,000,000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0,400,000港元。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錄得利息收入18,200,000港元，比截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15,500,000港元為高，此等下降為暫時性。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一節「收益」一段。

同樣地，此反映上述往績記錄期內貸款組合多樣化。特別於二零零九年終及二零一零年初收取我們客戶償還貸款後，本集團花時間調配收益，導致較低應收貸款平均結餘，從而造成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低利息收入。隨著我們的貸款組合增加，利息收入其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增加。

減值率

於往績記錄期，增加對外籍家傭貸款並未引致貸款減值的重大增加。於往績記錄期內的整體減值撥備為11,600,000港元、5,500,000港元、2,600,000港元及3,700,000港元(於各年／期末即平均貸款結餘約6.4%、2.7%、1.6%及2.0%)。

作為上述貸款組合多樣化過程的一部分，因為本集團批出更多外籍家傭貸款，需要較高減值撥備。然而，本集團可以收取較高利率，以補償較高減值撥備。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相關放債業務帶來正現金流量。根據相關會計準則的披露規定，應收貸款變動記錄於經營活動現金流量，而資金來源記錄於融資活動現金流量。據此，本集團擴大其貸款組合時會錄得負現金流量。例如，我們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負現金流量額61,400,000港元及15,100,000港元。本公司會監察其放債活動的程度，以維持足夠現金滿足營運資金要求及流動資金需求。詳情載列於「業務」一節「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管理」一段。

(b) 保薦人意見

經考慮下文所述後，保薦人認為本集團的放債業務可持續發展：

- (i) 於往績記錄期及上述貸款組合多樣化過程，本集團雖然遇上更多競爭亦能維持約23%水平的穩定淨息差。
- (ii) 由於貸款組合多樣化，本集團有更多樣化的貸款組合及更大客戶基礎。當本集團增加對外籍家傭貸款，雖然導致更高減值撥備，但能維持穩定的淨息差。因此，本集團的業務基礎得以改善，客戶基礎更多樣化，集中少數客戶風險也降低。
- (iii) 本集團的資金來源，大多源自權益股本及內部財務資源，並不依賴銀行融資。因此，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受信貸市場不穩定性影響較小。

(iv) 此外，上市所得收益會進一步增強本集團資本基礎，為本集團業務的持續發展創造良好條件。

最新業務趨勢

董事留意到近期信貸緊縮的情況，特別是銀行收緊信貸，因無法向銀行借貸的潛在借款人向我們查詢的人數增加。香港金管局對銀行提出物業貸款實施更嚴格的規定，為本集團物業按揭提供業務契機。例如，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中向一位需要資金完成購買一商業大廈並有待銀行批核貸款的借款人延長一筆約18,000,000港元的過渡貸款。此貸款已全數償還。然而，董事關注信貸市場轉差，整體經濟放緩，均可提升該等潛在借款人的信貸風險。因此，縱然商機增加，但本集團仍會審慎評核各項貸款要求。

儘管銀行及金融機構收緊信貸對本集團業務的資金來源影響輕微，因為本集團並不依賴他們提供的借貸，但整體信貸市場轉差或會影響本集團向其借入貸款的獨立第三方放債人的財政狀況，從而影響其向我們批出貸款的能力。收緊的信貸市場亦意味獨立第三方放債人就向本集團批出的貸款要求更高利率。董事已確認本集團未得知利率上升的跡象或評估此等獨立第三方放債人的困難。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放債人以8.5%年利率借8,000,000港元。此利率與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取得貸款一致。

整體而論，經考慮下文所述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經營表現，董事預期，我們的業務所受的正面與負面影響將可相互抵銷，因此預計本集團的業務短期不會出現任何逆轉。

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十月五個月期間的經營表現

由於我們繼續利用所得款項，擴展貸款組合，根據我們的管理賬目，二零一一年六月至十月五個月期間，我們的平均貸款結餘約為188,200,000港元，對比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五月五個月期間約183,000,000港元，增幅約2.8%。活躍貸款賬戶數目由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5,572個增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5,906個，增幅約6.0%。外籍家傭貸款數目由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4,850宗增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5,131宗。同期間的淨息差由23.0%升至約24.4%。

概 要

二零一一年六月至十月五個月期間，我們的收入為20,000,000港元，平均每月收入約4,000,000港元。對比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五月五個月期間，經審核收入為18,200,000港元，每月平均收入約3,600,000港元。

二零一一年六月至十月五個月期間，我們的每月平均應收貸款減值撥備(計入損益賬)約為770,000港元。對比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五月五個月期間，錄得每月平均約730,000港元。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十月期間的整體開支維持穩定，與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相若。

上市相關開支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損益賬的影響

上市後，預期本集團將確認的上市開支合共約4,000,000港元，而金額將分配及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賬內。誠如「企業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冼先生服務合約配發的股份」一段所述，冼先生根據冼先生服務合約有權獲發160,000,000股報酬股份，以肯定其所作的貢獻。該等報酬股份附帶的歸屬期為五年，自上市日期開始。估計報酬股份的公平值為30,000,000港元，於歸屬期內以每月500,000港元按直線法予以攤銷。因此，若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上市，本公司將要確認250,000港元與報酬股份公平值相關的開支，而金額將分配及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賬內。同樣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將確認此等開支6,000,000港元。

配售數據

	按指示配售價 每股配售股份 0.30港元計算	按指示配售價 每股配售股份 0.38港元計算
每股股份配售價	0.30港元	0.38港元
股份市值 (附註1)	300,000,000港元	380,000,000港元
過往市盈率 (附註2)	24.1倍	30.6倍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 淨值 (附註3)	0.25港元	0.27港元

附註：

1. 市值乃按配售完成後預期已發行1,000,000,000股股份，按每股配售價分別為0.30港元及0.38港元計算（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2. 過往市盈率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過往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約9,900,000港元，按每股配售價分別為0.30港元及0.38港元計算，假設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上市且全年已發行股份合共800,000,000股（即發行新股份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

就說明用途，倘若計算時扣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的上市相關開支約7,300,000港元，過往市盈率將分別為13.9倍及17.6倍。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已就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一段所述作出調整，並基於本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1,000,000,000股股份（即上市時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股息政策

自展開業務以來，我們僅曾宣派下文所述首次公開售股前股息。我們並無宣派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任何股息。

於上市後，我們的董事考慮（其中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營運及資本需求、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可分派溢利金額、我們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公司法、有關法律及法規以及董事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或會建議宣派股息。根據章程細則，宣派末期股息須經股東在我們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惟董事獲授權毋須經股東批准而派付中期股息。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的派息比率。於任何指定年度未分派的可供分派溢利可予以保留，供往後年度作分派之用。倘溢利以股息分派，該溢利部份將不得再投資於我們的業務。我們不能保證日後可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我們日後宣派的股息未必可反映以往宣派的股息，並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風險因素

我們下文概述我們的業務涉及非我們所能控制的若干風險：

與本集團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經營歷史尚淺
- 我們或未能重續放債人牌照
- 我們的放債業務或會面對民事訴訟或法律挑戰
- 我們的業務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放緩
- 我們之前曾涉及違反放債人條例事宜
- 我們或依重若干主要客戶
- 無抵押貸款組合有較高的信貸風險
- 我們客戶群改變或會改變我們貸款組合的信貸風險
- 用作抵押物業按揭貸款的抵押品未必足夠
- 我們的業務受利率波動及信貸狀況影響
- 我們委聘外部債務追討服務供應商追收債款，其行為或影響我們的聲譽
- 我們對主要管理人員依賴
- 我們無法保證能成功實施未來計劃
- 於本集團損益賬確認的上市及報酬股份攤銷相關開支會對我們的財務業績有負面影響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錄得經營淨現金流出，並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整體淨現金流出，以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低現金結餘
- 我們面對客戶提早還款風險
- 我們或未能按合理條款獲取未來所需資本

概 要

- 內部監控制度無法或不足以偵測程序錯誤、欺詐及行為不檢將影響我們的營運
- 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面對金融及證券市場風險，該風險超出我們控制範圍

與我們所經營行業及市場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業務受香港經濟、政治和社會形勢轉變影響
- 借貸行業競爭激烈
- 我們的業務受改動適用規則及條例影響
- 天災、戰爭及其他災難或會影響我們的業務

與配售有關的風險

- 股份成交價或會波動，可能導致認購配售股份的投資者蒙受重大損失
- 股份過往並無市場，且股份未必會形成交投活躍或流動市場
- 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或會終止包銷協議
- 根據開曼群島法向少數股東提供的保障與香港有別
- 任何進一步發行本公司新股本或股本掛鈎證券可能攤薄股東的股權
- 任何主要股東日後出售股份或大量減持股份可能對股價不利
-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會攤薄股東的股本權益
- 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會派付股息或根本不會派付股息

與本招股章程所作聲明有關的風險

- 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關於人口統計及經濟資料的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字未經獨立核實